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股票期权简称：盘龙JLC1
2.股票期权代码：037969
3.股票期权授予日：2026年5月29日
4.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6年6月4日
5.股票期权登记数量：373,500份
6.股票期权行权价格：31.11元/份
7.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60人
8.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21日,公司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未收到公司内部人员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26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6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具体情况
(一)期权简称:盘龙JLC1
(二)期权代码:037969
(三)股票期权授予日:2026年5月29日
(四)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6年6月4日
(五)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373,500份
(六)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31.11元/份
(七)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60人
(八)授予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九)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1.本激励计划共60人,授予数量37.35万份,经登记的授予人员名单及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权益数量(万份)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股本总额的比例
1	张继坤	董事、副总裁	1.75	4.69%	0.02%
2	黄继雄	董事、副总裁	1.55	4.15%	0.01%
3	倪凤鸣	财务总监	0.5	1.34%	0.005%

证券代码: 603885 证券简称: 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 临2026-046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 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分红总额: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人民币430,449,955.60元(含税)调整为424,120,054.80元(含税)。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因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1日及2026年5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84,005,268股,扣除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33,755,490股后,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的股份基数为1,50,249,778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30,049,955.60元(含税)。公司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430,049,955.60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463,348,666.73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893,398,622.3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85.9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并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81,356,359.98元(不含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140,615,5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88.1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具体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6)。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自2026年4月1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9,649,504股。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有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权等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总额由2,150,249,778股调整为2,120,600,274股,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的方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4,120,054.80元(含税),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二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3个月理财债券
基金代码	00048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8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6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暂不开通红利再投资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现金股息,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红利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复核。
(2)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
①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者咨询: http://www.js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② 销售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sfund.cn)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临时停牌公告

近期,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华泰柏瑞中证韩交所中韩半导体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扩位证券简称:中韩半导体ETF,华泰柏瑞,交易代码:513310,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6月5日开盘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午间收盘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仍处于较高水平,本基金有权向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2026年6月5日下午盘中临时停牌至收盘的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二级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 002864 证券简称: 盘龙药业 公告编号: 2026-035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赵庆波	董事会秘书	1.55	4.15%	0.01%
4	朱文锋	董事	1.55	4.15%	0.01%
5	合计		6.9	18.47%	0.06%
二、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55人)			30.45	81.53%	0.29%
合计			37.35	100.00%	0.35%

注:1、上述任一名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10%。
2、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述合计数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有效期和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三次行权,对应的等待期分别为自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等待期内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四、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可行权日和行权安排
股票期权自等待期届满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激励对象必须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届满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各批次行权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五、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4日

证券代码: 603885 证券简称: 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 临2026-04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后 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14.50元/股(含)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14.31元/股(含)
●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2026年6月11日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4日,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出售),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5日披露的《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4)。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具体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权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14.5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14.31元/股,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配(新)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涉及送转股或转增分配,因此公司流通股数不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派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2,120,600,274×0.2÷2,184,005,268=0.19元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4.50-0.19)÷(1+0)=14.31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14.31元/股的情况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5,000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17,470,3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8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50,000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34,940,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60%。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未变化。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一(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二(二)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6-2028年三个会计年度,具体如下: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以2025年为基准年,公司2026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 2.2026年度至少须新增通过CDE批准上市/完成药品注册前的药品关键性临床试验或新获受理的NDA数量不低于2个。
第二个行权期	2027年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以2025年为基准年,公司2027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2.2026-2027年至少须新增通过CDE批准上市/完成药品注册前的药品关键性临床试验或新获受理的NDA数量不低于3个。
第三个行权期	2028年	公司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以2025年为基准年,公司2028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2.2026-2028年至少须新增通过CDE批准上市/完成药品注册前的药品关键性临床试验或新获受理的NDA数量不低于4个。

注:1、“归母净利润”指剔除公司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及/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后,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上述业绩考核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际承诺。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四)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在绩效考核满足条件的前提下,相应的股票期权方能行权,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行权的股份数量,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考核得分(S)	考核结果及等级	个人行权比例
S≥95	A	100%
90≤S<95	B	100%
85≤S<90	C	100%
70≤S<85	D	80%
S<70	E	0

如果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激励对象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份额由公司统一注销。

六、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一致。

七、预计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一)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 603885 证券简称: 吉祥航空 公告编号: 2026-045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0	—	2026/6/11	2026/6/11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一
一、通过分配方案层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5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期权行权、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根据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内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具体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股本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派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2,120,600,274×0.2÷2,184,005,268=0.19元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4.50-0.19)÷(1+0)=14.31元/股。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为14.31元/股的情况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25,000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17,470,3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8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50,000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34,940,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60%。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未变化。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 603322 证券简称: 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 2026-037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

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6905,B类026906,C类026907;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2月12日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证监许可[2026]313号)。本基金已于2026年5月18日公开发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5月29日发布公告《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调整为2026年6月5日(含当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主要销售代理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调整为2026年6月12日(含当日),除前述募集期变化外,本基金其余发售安排未发生变化。

重要提示:
1.投资者想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金鹰恒荣混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

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26905,B类026906,C类026907;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6年2月12日获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证监许可[2026]313号)。本基金已于2026年5月18日公开发售,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5月29日发布公告《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调整为2026年6月5日(含当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金鹰恒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基金主要销售代理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截止日调整为2026年6月12日(含当日),除前述募集期变化外,本基金其余发售安排未发生变化。

重要提示:
1.投资者想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本公司网站(www.gfund.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金鹰恒荣混

证券代码: 603322 证券简称: 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 2026-037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48号绿地中央广场E栋28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40,448,2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66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梁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在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卢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并于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施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参数确定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于2026年5月29日对授予的37.35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测算,具体参数如下:

1.标的价格28.78元/股(授予日收盘价即2026年5月29日收盘价)
2.有效期: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授予日至每个首个可行权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7.7372%、23.4701%、22.7581%(分别取历史波动率最近12个月、24个月、36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1563%、1.2264%、1.2628%(分别采用中债国债1年期、2年期、3年期到期收益率)
5.股息率:0.3462%(采用公司最近一年的股息率)

(二)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方法
公司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将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各个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37.35	95.86	20.77	42.24	24.43	8.42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各参数取值、行权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允价值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项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公司于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股票期权费用的摊销将对有效期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